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WC-2025FW-CS01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6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项目全过程监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房屋建筑工程乙级以上资质(含)以上资质证书; 3.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4.具有投标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5.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6.不得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25 09:00:00到2025-07-31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04 15: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4 15:30:00。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22号

联系人：杨阳

电话：0471-5294006

邮件：zjlxmk413@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万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颜春秀

电话：15020419228

邮件：Nmgwc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 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NMGWC-2025FW-CS013

内蒙古万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项目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1.2 预算金额：60000.00 元

1.3 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1.4 招标规模：项目范围内全过程监理。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标段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万元)	附件材料
1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	1	详见招标文件	6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001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西庄村标准化车间建设工程项目监理)的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资质（含）以上资质证书；
-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 具有投标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

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对同一标段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6. 不得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2025年07月25日至2025年07月31日，每日上午09:00至11:30分，下午14:30至17:00分逾期不予受理。

获取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07月25日至2025年07月31日，每日上午09:00至11:30分，下午14:30至17:00分将资格审查资料发送至（Nmgwczb@163.com邮箱）进行审查并填写《文件获取登记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注：各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请自行下载本公告附件《供应商登记表》，填写盖章并扫描成PDF格式，发送到Nmgwczb@163.com邮箱进行文件获取，邮件主题为：标段名称+单位名称，无需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4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东二环与海东路交汇处绿地智海大厦A4座1304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4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东二环与海东路交汇处绿地智海大厦A4座1304室

七、其他

报名需提供的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获取时，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
2. 非法定代表人获取时，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内容须包含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②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③项目名称、④项目编号、⑤所投包号）；
3.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除外）；
4.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者[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含)以上资质（含）以上资质证书；
5.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6.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7. 供应商参加本目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
8.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供应商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9. 不得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八、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杨阳

联系电话：0471-529400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万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15034924660

邮箱：Nmgwczb@163.com